

从清代档案看“百年禁教”时期 西洋天主教在华内陆的潜渗及生存状态

胡忠良

明末清初，以利玛窦、汤若望为代表的西方天主教士，成功进入中国，开辟传教事业。康熙末，中西方文化冲突日益激化，酿成“礼仪之争”，触痛清统治者神经，禁教之事始复提出。之后，雍正、乾隆、嘉庆、道光等几代皇帝，皆恪守祖训，禁教之焰日炽，遂出现“百年禁教”局面。这一时期，天主教在华虽被明令严禁，却一直禁而未能绝，主要表现为西洋传教士前仆后继不断秘密潜入内陆，内陆教会转入地下依然顽强坚持于僻乡穷壤，其间大小“教案”、“教难”旋踵频仍。本文拟据新整之清宫档案，对“百年禁教”时期西洋天主教在华内陆的潜渗及其生存状况做一初步考察。

一 “百年禁教”时期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行教概况

（一）天主教在华内陆渗透之走势

康熙末年，由于“礼仪之争”，清统治者开始禁教。雍正元年（1723年），雍正帝惩于西洋天主教在华内地传播日广，势将动摇其统治根基，“……今若听其在各省大府州县起盖天主堂大房居住，地方百姓渐归伊教，人心被其煽惑，毫无裨益”^①。始“通行各该督抚转饬地方官查明，果系精通历法及有技能者送京效力用，余俱送至澳门安插。”^②之后一百多年间，凡私人内地的西洋传教士皆被视为非法。

有西方学者曾将清代“百年禁教”境况与公元二世纪时期罗马帝国境内的天主教做一比较，认为颇多类同：“教会的敬礼和福音宣传所以遭反对，纯粹是因为它与社会格格不入；迫害的威胁常在教友头上悬着，法律的施行与否则在地方上的官吏；如果贿赂充足，他们便闭上眼睛，佯为不知，有的便否认地方上有教友，有的把拘留的教士放开，以节省解送北京的经费。反之，有时长期平静之后，忽然在某些省份又兴起了剧烈的教难。”^③这一时期，“禁教”的主要内容反映为西洋传教士不断潜入内地，从而引发“教案”迭起，致酿成全国性大规模“清教”运动。仅就清宫档案中官方记录看，因缉查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行教而引发的大小教案几近百起，地域幅射全国各内陆省。

西洋传教士对内地的渗入，尤以乾隆时期最为密集，嘉道以降，稍渐式微，然其势终尚不绝。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甚多。其中，清朝政府“禁教”的态度变化与措施力度的不断加强起着关键的作用。清代历朝皇帝中对天主教认识最深刻者当属康熙，他曾亲与“礼仪之争”，派特使前往罗马，并窥知天主教内部的教派之争。自雍正以降，列帝对天主教之认识日浅，然对其威胁之警惕却日深。乾隆初，朝廷尚能客观对待天主教，认为“西洋所奉天主教乃伊土旧习相沿，

亦如僧尼道士回回，何处无此异端？然非内地邪教开堂聚从散札为匪者可比。”^④时至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上谕中云“近闻西洋人与回人本属一教”^⑤，竟已将天主教与西北暴动的回教混为一教。至嘉庆时，清楚则干脆视天主教为“与白莲红莲牛八等教均为邪教”^⑥。意识决定实践，从清宫档案中我们可清晰看到清政府对天主教从开始的限教向逐教、惩教逐步发展的处治思路与措施之脉络。乾隆时期，主要采取集中惩治手段，即从地方某个局部案件入手，进而锻炼上升为全国性的大运动。发生于乾隆年间数次全国性的大教案，皆出此模式，重点为对各省地方教会的清理。嘉庆时期，于十年（1805年）、十八年（1813年）前后迭兴大案，重点则放在对天主教在华内陆最后一个堡垒——北京的治理上。这一系列由地方到中央雪上加霜的打击，无疑使天主教在华内地的势力，惨遭灭顶重创。

另外，“百年禁教”期间，在华西洋传教势力自身也经历着由盛向衰的蜕变。乾隆三十八年（1773年）教皇克莱孟特十四世颁布解散耶稣会通谕，对在华的西洋传教士打击沉重。当时散布在内地各省的西洋教士只余十人，随着时间流逝，这些人或被捕，或老死，很长一段不见新的传教士来补充。时至1780年，西洋教士几乎濒于绝迹。^⑦后来，受罗马教廷指派，法国“遣使会”巴茂正等传教士于1785年赴京接替耶稣会的工作，乾隆任命他们接替钦天监监正及国子监算学馆等官职。随之，葡萄牙政府也派“遣使会”传教士福文高等来华接替葡萄牙耶稣会工作。西洋天主教在华行教事业一时出现新的转机。然惟此时，清政府的“教禁”手段已十分成熟，在乾隆皇帝亲自操作下，全国再次掀起“禁教”高潮，遣使会秘密遣派潜入内地的十名传教士及此前残存潜伏于各省的数名西洋传教士悉数落网，教会苦心经营多年的内地教民接应系统也遭毁灭性破坏。西洋天主教在华势力再受重创，从此一蹶不振。18世纪后期，葡萄牙在欧洲已经衰落，法王路易十四连年征战，路易十五与路易十六无能败国，加之启蒙运动影响下，人们对宗教开始产生怀疑，出国传教的热情渐减，赴华传教士的来源也停滞下来。1791—1800年，法国“遣使会”仅共派出十人来华。^⑧

（二）西洋教士潜入内地禁而不绝之原因

“百年禁教”期间，大批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行教，其势“禁而不绝”，背景原因颇为复杂。

首先，清统治者“禁教”战略上存在着一个先天漏洞。在对待天主教的态度上，清统治者颇为开放、自信，始终本着“用人不问教”原则，允许西洋人继续在钦天监及宫中工作。康熙多次于朱批中说：“西洋来人，若有各样学问或行医者，必着速送至京中。”^⑨雍、乾乃至嘉庆初年，西洋人人京行艺者依然未断。直到嘉庆十六年（1811年），朝廷批准推出“西洋天主教治罪专条”，嘉庆皇帝依然在上谕中说：“西洋人在京专令其推步天文算法，不准出处滋事，伊等素奉天主教，是其国俗，若只以本国之人自传本国之教原可不必深究。”^⑩其次，除允许西洋人入京行艺，清帝也十分重视对外贸易。即使在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全国禁教高潮时期，乾隆帝也并未动摇与西方贸易的决心。当时，由于教案源头尽出于广州管理西洋人书信的罗马当家多罗，广东巡抚孙士毅、粤海关监督穆腾额先后上奏，吁请取消驻广州专管西洋人书信之人。乾隆不以为然，下谕：“西洋人在粤贸易及进京行艺，向所不禁。其在省城居住，由来已久。但当严密稽查勿使内地民人与之往来勾结，若因此次查办，即不准西洋人居住省城，岂非转示以疑怯，殊失抚驭外夷之道。”^⑪嘉庆十一年（1806年），全国再掀“禁教”狂潮，嘉庆皇帝在上谕中仍明确“除贸易而外”^⑫。西洋人人京行艺及广州、澳门对外贸易的需求，致使清帝决策保留广州、澳门及北京南北两个天主教特区，客观上也为天主教对华内陆的潜潜保留了两个基地。此外，我们还应看到：在一个高度封建集权的国度里，皇帝的个人好恶将直接影响到整个国策的施行。皇

帝身边工作的西洋人对皇帝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雍、乾时期，很多教案都直接牵涉到京中当差的西洋人，然皇帝出于个人眷顾，并不治其罪。乾隆十一年（1746年）直隶清苑县民刘英儿在京师天主堂习教，西洋人钦天监副监傅作霖曾将经像等物送与刘，且供认不讳，顺天府据实奏报，请旨将傅治罪，乾隆却下谕：“傅作霖著免其治罪，余依议。”^④

第二方面，从实际情况来看，清廷各种“禁教”令在地方具体贯彻执行中往往会大打折扣。一些地方官或因对天主教抱有反感，或因收受贿赂，或因不想多事，对“禁教”一事每每敷衍委蛇。1727年，一位西洋传教士潜入湖广巡视，适逢全境搜查，十分恐慌，当地教友安慰他，说“是皇帝下旨搜查的，皇帝得知好些传教士不再在广州露面，他们进入了其他省份，藏在基督徒家里。那些官员并不攻击基督徒，但是要给他们钱”。结果基督徒们凑了一笔钱给官员。襄阳的地方官竟没有把旨令在衙门外张贴，手下的官员们同样没有按惯例收到书面的命令。^⑤档案中记载，一旦案发，每每“从教各家颇多富户，遣人赴省各处钻营，贿通书役”^⑥。多方行贿，百计救赎。地方官员怠懈的情况朝廷也并非一无所闻。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四名西洋传士自广州出发前往西安，途经湖北被获，乾隆下谕：“舒常孙士毅系该省督抚，何以任罗玛当私遣多人携带经卷等项潜入内地传教，漫无觉察，着传飭。至西洋人面貌异样，无难辨认，伊等由粤赴楚，沿途地方官弁何以一无稽查，直到襄阳始行盘获，着特成额即向现获之西洋人详细审讯伊等由粤至楚系由何处行走，即将失察之各地方官查明参奏。”^⑦

第三方面，教士、教民护教的热忱也是导致一百多年西洋教士潜入内地行教事件不断发生的一个重要原因。天主教自明代再传中国，至雍正间已有一百多年，17-18世纪，天主教在华已设有北京（下辖直隶、山东、辽东）、南京（下辖江南、河南）、澳门（下辖广东、广西）三个教区，另外按地区划设8个宗座代牧区：福建、江西、浙江、四川、湖广、贵州、云南、山西、陕西。^⑧传教基础奠立已久，非一朝一夕能拔除清涤。寻常的教士、教民，本着虔诚的信仰，怀抱宗教热忱，把开教中国视为光荣。他们平常表现温顺，隐忍苦痛，对中国皇帝、官员及百姓温驯、谦和、与人为善，博得同情好感。我们在原始官方文件中，常常会读到“查其尚无为匪情结”的结论。此外，“百年禁教”期间，由于政府高压的强令及武力的施用，反而激发了教士、教民们狂热的殉教情结。“禁教”过程中，死人的事情时有发生。即如乾隆十一年（1746年）福安教案，教首白多禄被处斩，一年后乾隆又秘令特使新柱前往福建面谕闽浙总督喀尔吉善与福建巡抚潘思榘秘密在监内将施黄正国等四位西洋传教士在监中处死。^⑨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全国“禁教”大缉捕，十多名潜入内地的西洋传教士落网，乾隆一怒下，下谕将这些人全部在京永远监禁，后来，又改变主意，将他们遣回各国。其时竟有几名西洋传教士瘐死狱中。这些悲烈的事件，在教士、教民广泛流传，被崇为“殉教”楷模，竟对后来者产生激励。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有西洋传教士郭伯尔纳笃在澳门与教长长谈中，得知福安以前“教案”，为追寻前辈教长圣迹，竟再次潜入福建。^⑩乾隆四十九年四川被获的西洋传教士李多林，乾隆五十年被送广州遣送回国，不久又偷偷潜回四川行教，改名徐鉴牧。嘉庆二十年（1815年）再次被获。^⑪

对“百年禁教”时期潜入内地西洋传教士们的宗教献身精神我们当然不该有所怀疑，但同时也应看到，严厉的宗教纪律也同样起着重要的作用。这些，在西方传教士们充满悲壮牺牲的传奇中显然被有意隐去。乾隆十一年福安县案首白多禄供：“我等见中国节次拿获西洋人并不加罪，不过送往澳门吕宋暂住几时，仍往别处行教，若不能行教，解回本国，国王将我等监禁数日，不与饮食，然后当街打辱，死后即不能升天，所以我等断不敢回国。”^⑫

二 西洋传教士对内地潜渗行教的网络系统

(一) 西洋教士向内陆渗透传教的据点及其物质精神准备

“百年禁教”期间，西洋传教士对内地的潜透，无不以澳门、广州及北京为其据点。

雍正元年（1723年），雍正帝开始大规模驱逐内地西洋传教士，从此安插西洋传教士的澳门，成为西洋传教士们潜回内地行教的重要基地。雍正二年，澳门已有西洋人3567人，其中大多数为天主教徒^②。几乎所有的天主教差会都在此设点，安排向内陆派遣传教士渗入，与内地教会的联络及经费也尽由此地发出。乾隆年间，有教徒到过澳门，在供词中这样描述：“澳门共有八堂经管行教支发钱粮。福建省名为多明我堂，北直隶省名三巴堂，其余白多禄堂、方济觉堂、圣粤思定堂、圣若色堂、圣老良佐堂、圣喇喇堂，一堂经管一省，每年该国钱粮运交吕宋会长，由吕宋转运澳门各堂散给”^③，俨然一派基地景象。一些内地教民，千方百计前往澳门接引西洋人入内地传教。嘉庆十年（1805年）山西阳曲县人李如，贩货到澳门，进入天主教堂观光，在没有介绍人的情况下，通过攀谈，竟然说动素不相识的西洋教士同意与他一道潜回山西传教，途中在乐昌被获^④。从档案上看，至少在乾隆中前期，澳门一直被做为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的主要出发地。

至于广州方面，雍正“逐教”之初，由于宫中当差的西洋人戴进贤等联名奏请“惟望圣恩宽厚，俯赐衿全，行令广东免其驱逐。嗣后各省送往之西洋人愿赴澳门者听往澳门，愿住广东者容住广东。”^⑤雍正下旨廷议，居然同意将广州教堂改为会所，允许西洋人居住。尽管清政府明令西洋人“如年老有病及不愿回者，听其在广州省城天主堂居住，不许复往各处行走，倘不守本分，招致男妇行教诵经，该地方官治罪逐回。”^⑥但显然西洋传教士们并没有遵从这个训令。几年后，广东巡抚鄂弥达在一份奏报中提到，通过密查，广州省城内出现了男女教堂十五处，教民近2万人。这些西洋传教士“不意仍不悛改，招党聚众，日增月盛”。^⑦乾隆中期，宫中当差的法籍传教士进而恳请在广州十三行常设管理书信人。耶稣会解散后，法国遣使会主持教务，广州的地位更为显要，一跃成为了内地教民寻访接引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传教的主要接应地点。

再看北京，“百年禁教”时期，由于宫廷对西方科技与艺术品的需要，北京做为特区一直对天主教开放。即使在禁教严厉的乾隆年间，被留下来的二十几位西方传教士仍可在当局的监督下活动。当时在北京共有四个天主教堂，信徒约九千人。^⑧这些在京取得永远居留证的西洋传教士们，虽然长年在宫中当差，不可能有机会潜入内地各省，但他们通过京城的四座教堂，利用流动着的教民及书信方式对周边各省产生影响，实施着在华内陆传教计划。乾隆十一年（1746年），直隶总督那苏图奏查得“直隶、河间、天津、古北口及近京州邑颇有传习天主教之事，……各犯均系乡愚，所供传自京城天主堂内。”^⑨此外，潜入内地的西洋传教士也往往会选择北京为其中转站。隆十二年（1747年），西洋传教士李世辅在江西被获，供词中提到他在内地行教多年，后来以北京为落脚点，并由北京西洋人姓席（澄元）的安排两个人送他返回澳门，一路雇车换船，照顾十分周致。^⑩嘉庆十年（1805年），陈若望私寄书信案引发北京方面对天主教的大清理，北京四堂前后门外始建堆拨房，每日轮流官兵监视，不许民人入内。当时，有两名西洋人苏振生、马秉乾申请入京效力，广东委员送京，人已到了德州，协办大学士禄康等奏“现在钦天监通晓算法者并不乏人”，^⑪于是二人被遣送回国，清廷从此关闭了西洋人入京献艺的大门。嘉庆十六年（1811年）下谕：“……至西洋人现在京师居住者，不过令其在钦天监推步天文，无他技艺足供

差使，其不谙天文者何容任其闲住滋事。着该管大臣等即行查明，除在钦天监有推步天文差使者，仍令供职外，其余西洋人俱着发交两广总督俟有该国船只到粤，附便遣令归国。”^⑤是年七月，在京11名西洋传教士中，“其高临渊、颜诗莫、王雅各伯、德天赐四人学业未精，止能绘画及修造钟表等事，在京本属无用，应即遵旨遣送令归国。”^⑥到鸦片战争前夕，北京已无教士，各地教堂多已被充公或拆除。^⑦

从档案记载看，“百年禁教”间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行教，其经费支持十分充足到位。雍正十年（1732年），广东巡抚鄂弥达在奏折中提到广州地区西洋传教士情况，“凡住天主堂者，类皆不吝金钱招人入教，地方无赖多堕术中，其法有愿从其教者，必使自践其祖宗父母之神主，而焚于所尊十字之下，遂给以银钱十枚，俾以一钱招一人，既得十人从教，乃予先从者月饷五钱，而又予十人以百钱，俟百钱皆有人受而来从，乃月饷十人各五钱而升初从者月饷一两。由是递升递招，至于月给十两者”^⑧。乾隆十一年（1746年）福安县教案发生，福建巡抚周学健密奏：“西洋各国精于谋利，凡海舶贩运货物来至内地经营，皆领该国王资本，其船主板主等皆该国夷官也。国王专利取尽锱铢，而独行教中国一事，则不惜巨费，每年如期转运银两给与行人教人等恣其费用。”同时，官方于“福安各堂内搜出汉字番字书册三箱，逐一指诘，内有番册一本，诘讯西洋人华歌供系册报番王之姓名，凡从教之人已能诵经坚心归教者，即给以番名入于坚振录，每年赴澳门领银时，用番字册报国王，国王按其册报人数多者受上赏，少者受下赏”^⑨。乾隆十九年（1754年），江苏拿获西班牙天主教士张若瑟供：“小的们家中原有银子，放在澳门生息，小的同刘玛诺共带过两回银子共五百两，小的行教是汪钦一代管，带来的银子穿衣吃饭用度了，给过汪钦一们盘缠房钱船钱工食是有的。”^⑩有时潜入内地的西洋传教士经费出现拮据，内地教民则会集资供奉，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江西教民刘若汉请西洋人林若汉到村经讲经，教民萧祥生等凑银二十二两，买了两间民房供林若汉居住。^⑪

充足的资金，通常会被当做救命草。乾隆十一年福安教案，西洋传教士施黄正国被官兵从复壁中捉出时，曾“递与瓶口一个，内有番钱九十余员（圆）并碎银约共百两，向吕兵等云救我命罢”^⑫。这一点，地方官吏们都很清楚，并往往借机敲诈。1784年，四名前往西安传教的西洋传教士，路过襄阳白河湾，被当地的差役得知，他们前往船上，并不履行缉捕职责，而是抓住翻译痛打，诈出西洋人箱内一百五十两白银后，扬长而去。而随后闻讯赶到的官兵，又将船上四把洋刀、洋怀表等物私下取去。^⑬

由于语言、形象等方面的特征显著，潜入内地行教的西洋传教士们面临着许多实际困难。这要求他们在物质、精神各方面都要事先做好准备。由于“西洋人面貌异样，无难认识”，他们不得不常常化装而行。档案记载西洋传教士郭伯尔纳笃，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从澳门“剃发改换内地放装”潜入江西、福建，所到之处皆住教民之家“独坐空室，吃斋念经，足不出户，因语言不通，难以行教”^⑭。秘密潜入内地对于西洋传教士们来说，不啻一场从精神到肉体的折磨。“其初至中国海口，则深藏船舱，不敢露面。至夜深人静，则改入教友之小船。黎明，开船入河，仍深藏舱内，往往数月不敢出。夏日溽暑，蒸热难堪。及过关卡，则扮作病夫，蒙头盖脑，僵卧不起。若被人觑破，则出钱运动，买人不语。不能，则潜身逃脱，及至传教地方，藏于热心教友家。昼则隐伏，夜则巡行。所遇艰险，所受困苦凌辰，多为后人所不知，无从记载”^⑮。“其藏匿民间也，或居复壁或藏地窖，忘身触法，略无悔心”^⑯。一旦遇到追捕，境地更为狼狽，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全国性大缉捕开始，潜入山西传教已达四年久的西洋传教士安多呢，一度藏匿于教民范天保之弟家中“第二进南房一间开有地窖，外用盛花磁缸塞住窖口”^⑰。由于范天保被抓，其妻惊惧昼夜哭泣，受惊的安多呢走投无路，自携包裹乘夜出逃，在大街上被巡更

官兵抓获。另外，在山东东阿，西洋传教士格雷西洋诺也被追得无处遁逃，转藏于教民魏三家，“因闻查拿紧急，魏三复送至东阿县东南乡土沟洞内藏匿，（官兵）随驰赴土沟查看，伊姓并不在内，即会同带领人役四路追寻，于棘山脚下拿获”^⑧。乾隆在上谕中特别提到：“格雷西洋诺私赴内地传教，见查拿紧急，复藏匿土沟洞内，甚为可恶。”^⑨

（二）西洋传教士秘密潜入内地接引网

“百年禁教”时期，西方天主教士对内地的潜人，无疑皆须得到本土教民的积极配合与导引。“禁教”令颁布后，16、17世纪西洋天主教在华开辟的广大内地教区一度出现“群羊无牧”的局面，西洋传教士们不得不主动潜入内地，试图收复失地。如乾隆十一年（1746年）福案县教案，白多禄等“或自康熙年间或自雍正年间陆续从澳门来至福州”^⑩。与之相应，更多内地教民也往往冒险前往澳门、广州寻找西洋传教士前往家乡巡视、传教。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江苏庐陵县教民吴均尚等集资委托前往广州买药的蒋日逵寻找西洋传教士。蒋往返多次，终于在澳门请到了西洋传教士安当呢都，不虞半路被获。^⑪

从清宫档案看，乾隆时期，民间已存在着一个经营日久、运行良好、纪律严密的教士、教民接引网络系统，各条潜人路线也已十分成熟清晰。据档案记载：接引西洋传教士入内地，通常以船行为最安全，同时也有走陆路者，或乘轿、乘驴、坐小车等交通工具。各省各地分站递次接引的程序十分清楚。仅以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湖北襄阳截获四名潜入内地西洋传教士案为例，其潜人路线为：由粤坐船经广西梧州、平乐、桂林（据云，广东到湖北，尚有乐昌一路，但广东乐昌县至湖南宜章县舟楫不通，故改走广西一路）。再自湖南东安县入境，历零陵、祁阳、常宁、清泉、衡阳、衡山抵湘潭，又由湘潭历长沙、湘阴、巴陵等县入湖北嘉鱼县境，历汉阳、沔阳、天门、潜江、京山、荆门、钟祥、樊城，在襄阳船上被获。（原计划从襄阳走旱路直抵西安。）此案由陕西人焦振纲等托福建教民蔡伯多禄在广州与多罗接洽，商议接引四名西洋传教士入陕。议妥后，湖南人刘绘川、张永信等雇船前往广州迎接。蔡伯多禄、谢隆茂将四西洋人送上船，蔡伯多禄有事不能同行，嘱咐等人伴送，并告知陕西人焦振纲等已约定在樊城等候，蔡又恐樊城接不上头，修书一封令张永信前赴武陵寻找李晚伴送西安。船至湘潭，谢隆茂回粤，刘绘川闹病，于是请族叔刘十七等伴送西洋人，到樊城后，未遇焦纲等，犹有教民刘宗选等侯……。即此可见其接引网层层转递之细脉。

除分站接应外，有时为安全方便起见，也采取专人全陪的形式。乾隆时期广州教民鄂斯定（又叫何亚定、陈阿定，）曾有过多次这种全陪的经历。他在供词中提到：“乾隆四十九年正月初四日，小的去同教的江西人周多默寓所拜年，周多默说有山东省同教的邵姓李姓托他在哆罗馆内请得两个西洋人去山东传教。一路需人照料，你何不同去。小的应允。周多默嘱小的不要声张泄露，初六日周多默带小的去到哆罗馆内会见两个西洋人，一个吧地哩哑度，一个叫吧哩叽哩地。他们就了几名句洋话，小的不甚懂得，周多默随带小的下楼，议给工食银二十圆，先交三圆另买棉衣一件与小的穿着，约定十三日起身，并告诉小的说邵姓李姓已先往南雄等候，至十三日过午，周多默带小的到哆罗馆内，他们又说了几句洋话，叫小的先往新基渡头等候。随取了铺盖落船起更后，周多默同那两个西洋人到来。是夜开行。二月初间船到南雄河下湾泊，周多默上岸寻邵姓、李姓两人下来说过山轿子脚夫均已备办，叫西洋人仍在船上过夜，不用投行家耽搁，恐被人识破，次日周多默送西洋人到南安，随即转回广东。叫小的同邵李两人伴送西洋人由南安下船，到沙井雇小车起岸，到了九江，别雇驴子乘坐，前三月底行到山东滕县南沙河地方，邵李两人说这里离我们住处不远，不用尔同去，随将工食并盘费钱给小的起身。”^⑫这个陈鄂定，据供以

前也曾伴送颜诗莫等人京，显然是个职业接引者。

（三）书信传教及其网络

“百年禁教”时期，西洋天主教对内地的渗透，实际上存在着两个层面的内容，一为传教士的直接潜入，一为通过书信系统将信息传到教民手中。而后者形式更为隐蔽，背景更为复杂。

对于书信行教问题，清政府早有警惕。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大学士傅恒等奏：“西洋人在京效力者，其乡信往来向系澳门夷目或在省行商雇人代为传递。迨至乾隆二十四年奉准军机大臣议复前督臣李侍尧条奏严禁行商脚夫人等私行代递，遇有公务飭令夷目呈明海防同知转详督臣分别咨奏。”并再次重申“应请嗣后西洋人来广，遇有愿进土物及习天文医药钟表等技情愿赴京效力者，在澳门则令其告知夷目，呈明海防同知，在省则令其告知行商，呈明南海县随时详报代为具奏请旨护送进京。若止系通达乡信亦令呈明该地方官申送臣衙门加封咨达提督四译馆，查明该夷行走处所，转付本人，其在京各处夷人有欲通乡信者亦准其呈明提督四译馆，咨交臣衙门代为转发该夷收给”^⑧。然这种官方明令，依旧无法遏止地下教民邮递网的存在与发展。

这一地下教民书信传输网络的终端自然在广州、澳门与北京。尤其广州方面，竟然在“禁教”时期取得突破性进展。以前广州管理在京西洋人书信者既非专设，也非常驻。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西洋传教士蒋友仁禀称“本国寄来土物家信由各国洋船带至广东省城洋行交卸，俱要收付回帖并讨水脚船费。又查收在京堂内修士西洋人家信及一切所要单账寄回故里，以便备办转年寄来等事，必得本国一二人广东省城洋行居住传输方妥。向年原留邓类斯一人在广东省城洋行居住管理，但洋船在广至腊月底尽数开船南去，各国所留看守余贸等物之人因前任督抚大人俱不许其在广过冬，自洋船开往后，所有在广洋人，俱令其在澳门居住，候来年夏令时洋船厂归来到广，令澳门之洋人回广人行居住。独我拂郎济亚国修士洋人因澳门夷目不准存留，只得随船南往，在洋外地方居住，候洋船归北时再随船来广。今因原留拂郎济亚国修士邓类斯自上年偶得头晕之症，不能乘船过洋居住，故此叩恳，请将邓类斯一人常在广省行内居住，免其往来涉海之苦。”^⑨经部奏议，得到乾隆肯准；从此竟为成例。而恰恰正是这一常驻广州管理西洋书信人之常设，后来成为西洋人潜渗内地的总调度。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来自罗马的多罗继任此职。这个在教内被称为“罗马当家”的多罗，名义上为“夷商”，实际上是罗马教廷传信部的特使。上任伊始便开始着手筹划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的大行动。

作为地下书信传输网络另一个终端的北京，则一直未断过利用书信的形式，将传传单、经书寄往各地行教。档案上记载，北京各堂每年定期向各地邮递经书、瞻礼单，甚至远及四川、陕甘、湖广等省。

充当地下邮驿网的工作人员，除个别潜入内地西洋教士外，主要由内地教民承担，且其工作效率惊人。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八月，四名西洋传教士在湖北襄阳被获，九月远在西安的教友即已得到确信，足见其消息传递之速。乾隆四十九年被获的西安人焦振纲就是这样一位专门负责递送书信之人。他于四十八年九月，从陕西赴广州，将西安教友杜兴智、刘必约书信带给住广州的西洋人罗马当家，罗马当家将复信给予他，又返回陕西。随后于乾隆四十九年十月，马不停蹄赶到北京，京城的西堂那姓托给他送往广州罗马当家的洋文信封十封，同时，北堂汪姓寄广州罗马当家的信一封、寄西安临潼教友信两封。^⑩

这些传递书信之人，自然很受到西洋传教士的信任，通常情况下，还担负着领取活动经费的工作。如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潜入四川的西洋传教士冯若望，由于在川行教四年，所携300余两白银已尽，于是遣教友张万效至广州领取百银200两。后又多次令教友刘内斯前往广州

领取白银。^⑤

书信行教固然便利、隐蔽，然一旦出差，也会畀铁证于人。乾隆四十九年大案，即皆因内地教民蔡伯多禄的一封汉文书信引起，而后案件的不断深入，也赖于不断从被获教士、教友身搜到的书信中找到新的突破口。当然，教士、教友身上搜到的书信，有时也叫官方头疼。尤其西文书信，即使地方官员搜到，由于翻译障碍，也无由得知内容，反成包袱。乾隆十八年（1753年），湖北破获一起民人信奉天主教案，涉案西洋文字书信等物证送到北京，乾隆颇觉棘手，于上谕中说：“曹应文等写西番字密相札寄，并假充差役既经拿获，其有无别情，自应讯究。但京师现在亦无认识番字之人，若交与西洋人之在钦天监者，令其译汉，即札中果有不法情弊，伊等恐也未必写出实情。”^⑥不仅如此，有时翻译之误甚至会闹出笑话，乾隆四十九年，广州多罗供出曾派遣10名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各省，其中遣往直隶者2人，名汉色勒木、阿头大多。为此乾隆不断下谕直省查办，却始终无获，直隶总督受到传谕饬行处分。旬月后，宫中传来消息，此二人原是已入宫当差的颜诗莫、德天赐，乾隆始下谕直隶总督停止查拿。^⑦

乾、嘉后，政府加大书信管理力度，嘉庆五年（1800年）十二月下旨：“在京西洋人等呈寄广东粤海关书信仍着旧例官为寄往，交该督转交收领。该国如有来信亦著该督寄予京交往该管西洋四堂事务大臣转交收领，不准私行托寄。”^⑧然而，地下教民书信网络仍活跃运转。嘉庆九年（1804年）十二月，江西巡抚秦承恩奏盘获广东新会县人陈若望一名，搜获西洋字书信十九封，汉字书信七封，并刻本天主教经卷等。陈若望供称：“嘉庆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澳门掌教金安哆呢给伊洋钱四十四圆，令送信至京交钦天监监正索德超查收。九月二十九日到京，十月十二日索德超给伊盘费银十两，西洋字书信十九封，汉字书信七封，嘱交金安哆呢分发。”且内有直隶广平府至山东登州府海口图一张。^⑨后查明十七封洋字信俱系各堂西洋人所寄，而地图则为德天赐所寄，虽白云为教民标记图，但清廷认为有递送军事情报之嫌。为此，德天赐被革去六品顶戴，押往热河厄鲁特营房圈禁。^⑩嘉庆十四年（1809年）始加恩释放回京。^⑪此后规定：“西洋人如有寄回本国家信，俱令回明本管堂官，行文俄罗斯馆传认识西洋字之人认明译出后，经本管堂官看明再行用印，由兵部寄往两广总督，如有该国人等寄京之信亦令两广总督拆封看阅，译出之文一并寄京交本管堂官查验后，再交西洋人收领，均不得私觅寄送，一经查出即将私觅寄送之人从重治罪，内由管堂大臣，外由两广总督将，不准军民私供西洋人寄送书信之外明白出示晓谕，俾不致误蹈法网，并请嗣后令两广总督严禁该国人等寄往各直省信物，以杜勾结。”^⑫

三 “百年禁教”时期本土教民的生存状况

（一）新式教民聚居区的出现

“百年禁教”改变了西洋传教士在中国行教的格局。明末清初，天主教进入中国，多走上层路线，即广结城市中的士绅官员，甚而入宫当差。“礼仪之争”发生后，清统治者明确了“禁教”态度，同时，罗马教宗1742年发布“自上主圣宪”诏谕，严禁中国教民祭孔及参加科举考试，实际上这意味着关闭了教民们仕进的大门。随着“百年禁教”，本土教民成分开始发生巨大变化，传教士们面对的不再是大都市，不再是高官缙绅，而是穷乡僻壤，以及大量来自低级官吏、商人、船工、农民、引车贩浆者流。

一种新的教民移民现象早在“禁教”之初即已悄然而生。教民们开始小心翼翼地移向远离行政权力中心的乡村，这亦或是教会避难的良苦用心所在，“为便利传教工作，并为减低背教的

危险，神父们试图把他们组成与外界隔离的独立村庄。”^⑤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河南巡抚阿思哈查获桐柏县蜒蚰沟民人刘天祥等演传天主教案，经严讯：“刘天相即刘天祥等供称俱原籍湖广，迁居桐柏。”^⑥嘉庆十七年（1812年）二月二十日，户科给事中何学琳上奏：“窃惟贵州地本荒僻最易藏奸，近有天主教及拐贩两种匪徒渐积渐多。臣籍隶贵州，既有所闻，不敢隐匿，夫天主教本省无赖之人流入贵州，遂尔纷纷传习，闻在各乡聚集数十人及面余人不等，而省城之北门外尤甚，此等习教之人废弃伦常，抛荒正业。”^⑦

随着移民行动，一种试验性的教民新社区开始出现。即如湖北谷城一带，地接河南，山高地僻，“居民散处山僻旷野，地方官耳目难周”^⑧。雍正九年（1731年）法国耶稣会神父胥孟德（P. Labbe）来到谷城县北35公里地方的磨盘山（档案中多称木盘沟）中传教，“他在山上竖起一座大十字架，给这一带起名‘教友谷’，有十四个教友村，总人数达二三千人。他们不与外界沟通，自给自足”^⑨。这一地方，早在乾隆十一年曾引起官方注意。但认为“该地系一二居民倡行此教……楚北风俗如迎神赛会之事民间常有。若将天主教一时并办，诚恐无知乡愚妄虑波累致相惶骇。再该处天主教皆系庄家佃户，并无西洋人，亦无诡秘不法情事，止须将教内为首之人严加究治，其余被惑者分另懲戒，取具连环保结立法稽查便可净其根株”^⑩。由于地远官查，封闭工作做得好，从乾隆至嘉庆几十年间，虽然外间几经教难，但没有受到牵连破坏。嘉庆十八年（1813年），全国性禁教运动再起，湖广总督与湖北巡抚在联名奏折中，依然称：“查无西洋人居住。”只是将当地民人尚正国等以“犹误信伊祖上相传沿习天主邪教念经祈福”罪，许其自新出教。^⑪直到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谷城地区的出逃西洋传教士刘方济各在河南被获，始揭出内幕。这位72岁的西洋传教士乾隆五十六年即潜入谷城，一直从事传教活动，影响力很大，不仅当地教民，包括邻县，甚至河南的教民都慕名而来，“凡听讲的各出钱一二百文以作香火之资，报名入教”。由于教务工作繁重，教会还从北京教堂派来二位中国神父何依纳爵、沈方济各助其工作。^⑫道光四年（1824年）十月，在“距京一百七十余里，山路崎岖，仅通人迹。”的桑峪村，有僧人呈控张文成等十六名习教霸占香火地租一案，官方前往查访，发现该村竟有习教者五十余户。始知该村自康熙年间沿习天主教，“屡次阳奉阴违，历时已久”^⑬。

（二）教职管理人员的本土化

天主教的本土化，原是西洋传教士的一个战略。这个进程，由于“百年禁教”的发生，得到了加速。有学者认为：“随着1723年雍正即位，反教政策无可遏制地顺时而兴，使中国天主教形势严重恶化，除了1727年具典型性的福建仇教，雍正一而再、再而三地传教士流放广州又驱逐至澳门。发展到乾隆年间，尽管宫廷中仍雇佣耶稣会士，但地方上监禁、问斩传教士之事屡有发生。然而从雍正时起，不屈不挠的传教士们仍想方设法在中国内地藏身并秘密活动。终于1800年，外国传教士不再入华，中国基督徒社区逐渐归入本土神父照管。”^⑭

“百年禁教”前，各地主教、代牧宗座通常由西洋传教士担任，他们定期下到各区巡视。由于禁教、仇教形势的日益严重，使得这种巡视与执行变得困难重重。罗斯（Francis of St. Rose）在1744年任南京主教并于次年自澳门移驻南京教区，却有五年时间在一条船上度过，借以巡视教区。^⑮此后不断发生的中国教民寻找、接引西洋传教士潜入内地的事件，从另一个侧面也反映了这种制度的瘫痪。因此，本土教职人员的选拔培养已提到日程上来。

巴黎外方传教会士陆南在《李安德（1689-1774年）传》中说：“圣经与教会史均证实使徒及彼等继任者，皆在所有归正地区祝圣司铎；因一般人民，如遇本国同胞传教，必较素不相识之外人，易于接受。本地司铎必更精熟当地语文，谈吐必更优美，表达必更适切，而讲解教理亦

必更易于领悟。对于当地风俗，当地人士的爱好的，亦必更为熟悉。彼此间连系密切，容易往还，发生友谊。而地方宗教中所带之迷信、谬误等亦早有所知，而易于纠正。况西洋教士人数太少，在教难时，必须逃避，因语言像貌易辨认，在此种情形下，应由当地圣职人员肩负工作，更不容置辨。”^②

乾隆四十九年，官府已注意到内地教民中称“神甫”者骤然激增。是年乾隆在十一月二十日上谕中提到：“现在各省神甫名目尤当严禁，内地民人有称神甫者即与受以其官职无异。”^③当然，这些内地神甫，其文化素质及声望通常很高。如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在陕西被获的教民刘必约，其时年已七旬，自供十岁时到广东澳门学习西洋语言，“十六岁到西洋那波里敷城，从师读洋字经典，居住十五六年回到四川，旋到西安”^④。这种神甫的选拔，显然皆由教会正式认命，并定期付以津贴。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在陕西落网的意大利传教士王亚各比供称：一些中国本土的“主教神甫，西洋给有执照，每年寄与番钱自二百数十圆至七八十圆不等”^⑤。本土教职人员的选拔往往要通过考试。嘉庆十六年（1811年），陕西扶风捕获张铎德一名，据供他于乾隆五十七年在京城天主教堂学习念经，嘉庆四年经南堂大人汤士选考得四品。嘉庆六年，汤士选又考，获七品，于是被派往山西传教，寻访西洋人路监牧见习，嘉庆十一年，路监牧派他前往甘肃巡视。^⑥

（三）行教形式的本土化及本土教民的坚持

“百年禁教”期间，天主教本土教民开始尝试并适应一种新的行教方式。为掩人耳目，避免麻烦，不少教民采取更喜欢选择分散自炼的形式。为安全起见，教友相互间只以教名相称，并不打听对方真名与地址。乾隆五十年（1785年）江西船工马士俊曾拜搭船的陕西人为师，习天主教。被获后，问及其师，只知姓娄，其它则一概不知。^⑦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河南破获教民刘天相等演传天主教案，供出湖北随州有天主教会，会长王象升。同案被获的张克庸曾前往会长王象升家送孝单，但并不认识王，张于供词云：“天主教中有人物故，将名字写了送与同教之人，大家念经超度，是此教的规矩。认得的进去交与本人，若不认得的，只要看大门上不贴门神，贴一张十字便是同教人家，不必认得他家的人，只将这孝单放在他家里，他见了无论认得认不得，必定要替念经超度的。”^⑧

在传教形式上，一家一户的祖父子孙相传习教越来越流行。许多本土教民的教材主要来自祖传，甚或凭籍记忆抄写经文，经书内容更趋平民化，有的甚至不立文字，口耳相传。这种方式似乎更适应广大穷苦的教民，尤其是文盲。嘉、道以后，在官方捕获的内地教民口供中，我们总是会读到这样的供词：“素习天主教，各由祖父传授，不知伊祖伊父传达室自何人，因均不识字，皆系口传经语，不时念诵，希冀还应福消灾。”^⑨

在西人著作中，提到“百年禁教”，往往多言西洋教士之悲烈，而于中国本土教民状况较少提及，使人常以为憾。从清宫档案中，我们读到许多“百年禁教”时期本土教民遗事的细节，对于其时天主教在内地的生存与坚持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如乾隆十一年，福安县教案发，教民们“轮流藏匿西洋夷人于暗室地窖重墙复壁之中。从教男妇甚众，且多充当胥役之人，一闻缉拿，齐心协力群奉避匿。”官兵前往捉拿西洋传教士费若用，把总雷朝翰竟然被拒捕的教民围拥殴打受伤。^⑩审讯西洋教士费若用时“适下暴雨一阵，该县衙役竟将自己凉帽缎带与遮盖，伊自露立雨中。迨十七日将白多禄等五人起解赴省，县门聚集男妇千余人，送伊等起身，或与抱头痛哭，或送衣服银钱，或与打扇扎轿，通邑士民衙役不畏王法舍身崇奉邪教夷人，不识其平日有何邪说幻术蛊惑人心，乃竟团结不解至于此”。^⑪

“百年禁教”期间，相对于西洋传教士，清政府对本地教民的处罚更为严酷。西洋传教士往往被处以发遣回国，而内地教民除判徒刑外，多被处以刺字发配新疆给回子为奴，“均左面刺邪教二字，右面刺外遣二字”^①。这些遣犯通常一生很难获释返乡。嘉庆十年（1805年）奉上谕：“图钦图敏俱系苏努曾孙，雍正年间苏努因犯罪革黜宗室，降为红带子，是该二犯本属罪人子孙理宜安分守法，乃敢私习洋教，经该部再三开导，犹复始终执迷不悔，情殊可恶，图钦图敏著革去红带子，并于玉牒中除名，发往伊犁枷号六个月，再行充当折磨差事，魁敏倭什布亦坚称不愿意出教，甘心受罪著销去旗档，发往伊犁枷号三个月再行充当折磨差事。图钦图敏等四犯自外生成，情同背叛，永远不准释回。”^②

乾、嘉后期，禁教之风大炽，一些教民迫于压力，做权宜之计，出教后再入教，反复无常，反映了本土教民的坚韧。乾隆十八年（1753年）江苏人谢文山等前往澳门寻访西洋人张若瑟等五人潜入江南传教案发，官府审案时发现案中重要接引嫌犯谢文山、汪钦一、丁亮、邹汉三等早于乾隆十三年（1748年）就曾因为接引西洋人五王安多尼在苏州传教案被捕。^③再如嘉庆二十一年（1816年）缉获的陕西城固县教民刘西满，“于乾隆十八年前往西洋习教，三十八年回籍，随充当神甫，四十九年犯案解京发遣。嘉庆八年有西洋神甫兰月旺来至城固讲经领洗。嘉庆十一年刘西满减徒限满释放回籍，与兰月旺会遇讲经，刘西满仍充神甫与人领洗。……此案刘西满即刘以相虽年逾七十，亦未传徒，惟该犯曾在西洋习教，拟遣减释回籍仍复充当神甫抗不改悔，情罪较重。核与张万效情罪相同应请旨将刘西满一犯永远枷号示众，以昭炯其不行悔教之王命。”^④

美国教会史学者赖德烈（K. S. Latourette）在研究“百年禁教”史时曾感慨：“奇怪的是，不在于天主教遭受了迫害，而在于它竟然被允许存在下来。”据载，即使在天主教被禁最激烈的时期——1800年，在大陆天主教民仍达20万之众。内地天主教得以薪存火传，或皆有赖之于本土教民之辛苦卓绝之挣扎。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礼科史书》，雍正元年十月二十四日，浙闽总督满保题奏。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礼科史书》，雍正元年十二月十四日，多罗郡王允禩等题奏。

③ 穆启蒙：《中国天主教史》（侯景文译），第98页，台湾光启出版社，1986年。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二十四年十月初八日福建巡抚吴士功奏。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河南巡抚何裕城奏。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湖北巡抚张映汉奏。

⑦ C. W. Allan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Peking* P126,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of America. Frederick, MD. 1975.

⑧ K. S.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P170,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29.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康熙五十七年两广总督杨琳奏。

⑩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十六年四月十九日内阁奉上谕。

⑪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廷寄。

⑫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廷寄。

⑬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十一年八月初二日奉旨。

⑭ 《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卷三，第308页，大象出版社2001年。

⑮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福建巡抚周学健奏。

⑯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四十九年九月初七日，廷寄。

⑰ 张国刚：《从中西初识到礼仪之争》，第253页，人民出版社2003年。

- ⑱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三年九月初十日闽浙总督喀尔吉善等奏。
- ⑲④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二十四年十月初八日福建巡抚吴士功奏。
- ⑳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二十年九月十九日内阁奉上谕。
- ㉑㉒㉓㉔㉕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九月十二日福建巡抚周学健奏。
- ㉖㉗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礼科史书》，雍正二年两广总督孔毓珣奏。
- ㉘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十年九月三十日两广总督那彦成等奏。
- ㉙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雍正二年五月十一日西洋人戴进贤等奏。
- ㉚㉛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雍正十年七月初二日署理两广总督广东巡抚鄂弥达奏。
- ㉜ *The power and Secret of the Jesuits P269 ~ 270*, (New York: The Viking press, 1930),
- ㉝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七月二十二日直隶总督那苏图奏。
- ㉞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江西巡抚开泰奏。
- ㉟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廷寄。
- ㊱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嘉庆十六年七月十四日管理西洋堂大臣福庆等奏。
- ㊲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十六年七月十四日内阁奉上谕。
- ㊳ 江文汉：《明清间在华的天主教耶稣会士》，第105页，知识出版社1987年。
- ㊴㊵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西洋教士张若瑟等供词。
- ㊶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三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两广总督李侍尧等奏。
- ㊷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福建巡抚周学健奏。
- ㊸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九月初五日湖广总督特成额奏。
- ㊹ 刘准：《天主教传行中国考》第327-373页，中国河北献县，1937年。
- ㊺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山西巡抚农起奏。
- ㊻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五十年二月十一日廷寄。
- ㊼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五十年二月十六日奉上谕。
- ㊽㊾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福建巡抚周学健奏。
- ㊿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三十二年闰七月十九日教民蒋日途等供词。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五十年三月十五日教民鄂斯定供单。
-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三十一年九月初七日在学士傅恒等奏。
-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三十二年十一月初三日两广总督李侍尧奏。
-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十月十六日湖广总督特成额奏。
-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五十年二月初五日护理江西巡抚布政使李承鄴奏。
-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八年八月初六日湖北巡抚恒文奏。
-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四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直隶总督刘峨奉上谕。
- ⑧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内务府来文》，嘉庆七年二月二十七日两广总督吉庆致内务府咨。
-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江西巡抚秦承恩奏。
- ⑩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嘉庆十年五月初九日内务府大臣温布等奏。
- ⑪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嘉庆朝上谕档》，嘉庆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奉上谕。
- ⑫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内务府来文》，嘉庆十年五月十五日大学士禄康等酌拟西洋堂事务章程。
- ⑬ 穆启蒙：《中国天主教史》（侯景文译），第101页，台湾光启出版社1986年。
- ⑭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三十二年九月二十四日河南巡抚阿思哈奏。
- ⑮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十七年二月二十日户科给事中何学琳奏。
- ⑯⑰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十八年十月十七日湖广总督马慧裕奏。
- ⑱ 顾卫民：《中国天主教编年史》，第277页，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

- ⑥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八月十七日奏天府尹尹苏昌奏。
- ⑥⑧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嘉庆二十四年七月十五日湖北巡抚张映汉奏。
- ⑥⑨⑦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道光四年十月十四日工部尚书陆以庄等奏。
- ⑦① 张国刚：《从中西初识到礼仪之争》，第214页，人民出版社，2003年。
- ⑦① Arnulf Camps: 《The Friar Minors in China》, P. 10 - 14, General Secretariate for Missionary Evan, 1995. 8.
- ⑦②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下册，第133页，中华书局。
- ⑦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乾隆朝上谕档》，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奉上谕。
- ⑦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陕西巡抚毕沅奏。
- ⑦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十三日陕西巡抚毕沅奏。
- ⑦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嘉庆十六年二月十三日陕西巡抚董教增奏。
- ⑦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五十年三月十七日教民马士俊供词。
- ⑦⑧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湖广总督定长等奏。
- ⑦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道光十八年六月十一日山西巡抚申启贤奏。
- ⑧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朱批·外交类》，乾隆十一年五月十二日福建巡抚周学健奏。
- ⑧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嘉庆十年八月二十二日伊犁将军松筠奏。
- ⑧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外交类》，嘉庆二十一年二月十八日陕西巡抚朱勋奏。